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RE GROUP LIMITED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7)

委任執行董事及 首席財務官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起：

- (1) 宗式華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及
- (2) 彭雄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

委任執行董事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均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宗式華先生(「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起生效。

宗先生，38歲，於二零零三年取得南通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二零一三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會計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四年取得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在江蘇皋審會計師事務所從事審計工作。彼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上海中融國際商城有限公司及上海中融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於二零零七年擔任中融控股集團財務副總監(主持工作)及稅務總監。宗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加入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擔任中民外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財務總經理職務。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任財務資金部總經理，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目前，宗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民嘉業投資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宗先生在房地產開發與投資、物業租賃及會計實務發展方面擁有逾15年從業經驗。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宗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除上述之董事職務外，宗先生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擔任上市公眾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宗先生現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或監事。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職務及職位外，宗先生概無擔任本集團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宗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且並無持有該等股份或債券。

根據宗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的服務協議，宗先生已獲委任，固定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惟須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以及遵守其他適用法規及法律，除非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協議的其他條款予以終止。根據其服務協議，宗先生有權享有每年60,000港元之酬金，乃參考宗先生的資歷、經驗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宗先生已確認，並無與其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首席財務官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彭雄文先生（「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以取代宗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起生效。

彭先生，50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中民築友智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726）之非執行董事。彭先生現為天津中民築友科技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彭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曾於昆明嘉麗澤旅遊文化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彼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成為國際會計師協會（Association of International Accountants）會員。彭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天津商學院（現稱天津商業大學），並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隨後於二零零九年獲得廈門大學頒發的EMBA碩士學位。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宗先生加入董事會，並歡迎彭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

承董事會命
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彭心曠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即彭心曠先生、陳東輝先生、朱強先生、秦文英女士、蔣琦先生、蔣楚明女士及宗式華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福民先生、陳尚偉先生、馬立山先生及韓根生先生。

* 僅供識別